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4年1月12日起：

1. 康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2. 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康嵐女士(「康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24年1月12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

康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康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曹基哲先生(「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1月12日起生效。

曹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曹先生，46歲，現任本公司控股股東CBC集團的高級董事總經理，並擔任該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協助領導CBC集團的投資組合管理和私募股權投資職能。在2023年加入CBC集團之前，彼於2018年3月至2023年7月期間擔任再鼎醫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88.hk)的首席財務官。曹先生亦曾於2011年至2018年期間擔任花旗集團董事總經理兼亞洲醫療保健投資銀行部主管。曹先生自2011年起常駐香港，負責花旗集團亞太地區的醫療保健客戶業務，並於中國主導了多項生物製藥交易。在此之前，彼常駐美國，從事醫療保健投資銀行業務，並曾在製藥服務公司從事企業發展工作。曹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醫療保健業務組別的核數師。

曹先生獲得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Wharton School of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維珍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Virginia)會計碩士學位及南加州大學馬歇爾商學院(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s Marshall School of Business)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曹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2024年1月12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i)於其委任後在本公司第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及(ii)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根據曹先生的委任條款，曹先生將不會以其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收取任何薪酬或利益，惟將有權報銷就履行其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職責而產生的一切合理實付費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曹先生已確認，彼並無(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其他董事職位；或(iii)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曹先生亦已確認，彼概無(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關係；或(ii)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與委任曹先生有關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曹先生就任。

承董事會命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傅唯

香港，2024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傅唯先生，執行董事羅永慶先生及何穎先生，非執行董事龔聿波先生及曹基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海音女士、李軼梵先生及蔣世東先生。